

無痛內視鏡檢查麻醉諮詢衛教單

■目的

胃、腸內視鏡檢查時給予受檢者適量的麻醉鎮靜藥物，以減輕受檢時的焦慮、不安與疼痛。其麻醉鎮靜藥物種類與劑量，比起一般手術所使用的麻醉藥物都輕了許多，全程皆有麻醉醫護團隊照顧，提供受檢者另一種舒適安全選擇。

■檢查時間

- 為安全考量，檢查當日務必成年親友陪同（不含當日同時接受鎮靜麻醉者），無人陪同者將改為有感鏡檢，敬請見諒！並請勿駕車或騎乘機車來院。
- 檢查前，請先卸除隱形眼鏡、活動假牙、光療、水晶指甲、指甲油及口紅。
- 檢查當日請著寬鬆衣服（怕冷者請另加外套），以便注射靜脈留置針及測量血壓。請著止滑平底鞋，以預防跌倒。
- 預訂檢查時間前兩小時請勿喝水。（包含牛奶與混濁性液體）
- 請先至聯檢中心報到櫃台辦理報到手續，並填妥「無痛無感鏡檢檢查治療說明暨同意書」依檢查序號安排麻醉諮詢，若有延遲請耐心等待。

■檢查過程說明

- 參照胃鏡或大腸鏡檢查衛教單

無痛無感鏡檢檢查治療說明暨同意書 (2-2)

醫師補充說明：「此處是乃應用鎮靜止咳藥物，除低血氧及痛苦不適外，甚至有 85% 機率可能進入完全睡眠狀態；故時嚴格遵守下列注意事項：」

1. 若有心肺功能異常、曾對鎮靜止咳藥品過敏者，請事先告知醫護人員。」
2. 檢查前需空腹 小時。」
3. 24小時內不可親自駕駛車輛。」
4. 24小時內避免從事精細動作或操作機器。」
5. 檢查當日需有家屬或朋友陪同。」

依上述各項說明，請您慎重決定是否接受此項醫療處置，並於下方中勾選您的決定：」

本人拒絕接受此項醫療處置」

本人同意接受此項醫療處置」

本人絕對信任執行醫師所為均基於善意，並同意接受此醫療處置及於可能併發之不良後果。深信 貴院醫師及醫事人員已善盡醫療責任避免意外之發生，若在執行醫療處置期間發生緊急狀況，同意接受 貴院必要之處置。」

本人係強出於自由意願簽署本說明暨同意書，表示已接受上述說明，充分了解與思考後所做決定，並保有此說明暨同意書副本一份（共2頁）。」

醫師執行醫師簽名：「

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簽署人簽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關係：病人之「

住址： 電話：「

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見證人簽名：「

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附註：「

- 一、醫療處置是以較小風險換取較大風險不發生，但醫師並不保證您一定能獲得上述的醫療處置效益；且醫療處置效益與風險的取捨，應由您充分瞭解上述重要事項後自行決定。」
- 二、前列醫療處置風險是已被認定且重要的，但仍可能有部份無法預期或罕見之風險沒有列出。」
- 三、簽名前請再次詳閱本說明暨同意書及其附註。」
- 四、拒絕接受前，請再次考慮病患自然過程可能產生的嚴重後果，倘若仍不願接受，請另考慮替代方案。」
- 五、見證人部份，若無見證人則免填寫。」



■檢查後注意事項

- 受檢者檢查後需在恢復室休息、觀察約30分鐘，或視狀況延長。
- 受檢者確定無頭暈、噁心、嘔吐症狀，採漸進式下床，以預防低血壓及跌倒。
- 漸進式下床步驟：
平躺 → 半坐臥 → 坐起 → 站立 → 行走
 1. 受檢者半坐臥（45度以上）至無頭暈或不適（約3~5分鐘）後坐起，並可保持上身直立不搖晃。
 2. 由家屬協助穿鞋後試站立，確認無頭暈或不適。
 3. 確認行走步伐穩定、無頭暈或不適，再由家屬扶持更衣。
 4. 以上任何姿勢轉換時需緩慢，若有頭暈或不適，由家屬扶持坐在椅子上休息，適時再重覆以上3.-4. 步驟。
 5. 受檢者更衣時，儘量採坐姿，亦須避免單腳站立之狀況，以防跌倒。
- 離開檢查室前拔除靜脈導管、返家休息。
- 如您目前正在哺乳，檢查後24小時內請勿餵食母乳。
- 檢查後2-3日將有麻醉護理團隊進行電話訪問，關心恢復狀況。

參考資料：

Basics of Anesthesia Sixth Edition

MGH 臨床麻醉手冊 第九版

諮詢電話：(02)2737-2181 分機8310

制訂單位/制(修)訂日期：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麻醉科/1110809

PFS-5100-001

本單僅供參考，實際治療以醫師診治為主



以病家為尊、以同仁為重、以北醫為榮